（上接B243版）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56.29%	290.82%	减少34.53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73.64%	71.12%	增加2.52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233.45%	261.84%	减少28.39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350.59	204,669.61	14.99%
EBITDA全部债务比	7.77%	7.61%	增加0.16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19	2.35	-6.8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19	-0.94	545.74%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32	2.45	-5.3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本报告期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增长545.74%，主要系购买和处置金融资产、融出资金净流出现金减少，以及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净流入现金增加，且上年因购买和处置金融资产以及融出资金规模净增加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所致，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融出资金、购买和处置金融资产、回购以及同业拆借等业务涉及较大现金流量属行业特点，与净利润关联度不高。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5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9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在武汉以现场结合视频、电话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董事长金才玖，董事李新华，独立董事余振、潘红波现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副董事长陈佳，董事黄雪强、陈文彬、郝伟、刘元瑞，独立董事史占中视频参会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田轩电话参会并行使表决权。董事赵林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会议，授权董事长金才玖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才玖主持。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2年4月3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1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三）《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09,539,473.91元，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为1,612,021,747.30元。

母公司2021年初未分配利润为5,239,651,935.80元，减去2021年度母公司分配的2020年度现金红利829,491,357.30元，加上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612,021,747.30元，2021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6,022,182,325.80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分别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后，母公司2021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5,538,575,801.61元。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证券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配，扣减累计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后，母公司2021年度可供投资者现金分配的利润为5,121,968,103.44元。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公司于2018年3月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目前处于转股期，若按照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529,950,496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1,658,985,148.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3,879,590,652.81元结转以后年度。实际分配现金红利金额，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的相关规定，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七）《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报告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2022年4月30日全文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八）《公司2021年度反洗钱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九）《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联席保荐机构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于2022年4月3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分项表决的方式，关联董事在审议相关子议案时须回避表决，且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依照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原则和程序，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1、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董事陈佳、黄雪强、陈文彬对该子议案回避表决，且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非关联董事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董事金才玖、李新华、郝伟对该子议案回避表决，董事金才玖代董事赵林行使表决权时对该子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非关联董事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董事刘元瑞对该子议案回避表决，且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非关联董事以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4、与其他关联人的关联交易预计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第38条规定，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更改本次预计方案或审议通过下年度预计方案之日止。

（十一）《关于公司聘用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联席保荐机构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于2022年4月3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三）《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2022年4月30日全文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四）《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于2022年4月30日全文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五）《公司2021年度合规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十六）《公司2021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本报告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公司2021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十八）《关于公司2022年度风险偏好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授权，其中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合计额不超过2021年末经审计合并净资本的80%；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合计额不超过2021年末经审计合并净资本的400%。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子公司及各业务条线风险限额进行分解授权。

上述指标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监管要求综合确定，其总量及变化并不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市场的判断。

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更改本次授权方案或审议通过下年度授权方案之日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于修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于2022年4月30日全文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要，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推荐张跃文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张跃文同志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张跃文同志简历见本公告附件1。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该专项说明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关于公司管理层2021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该专项说明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为持续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作的效率，助力公司把握市场机会，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资金运营效率，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择机实施境内债务融资，具体内容包括：

1、境内债务融资主体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将由公司或公司的境内全资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

具体发行主体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2、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发行规模及方式

本议案所指的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包括：公司债券（含短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短期融资券、收益凭证、证金公司转融资、同业拆借、债券回购、资产收益权转让、法人透支、资产证券化等。本议案所提的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均不含转股条款。

本次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规模合计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公司净资产额的400%（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且公司整体财务杠杆符合董事会对公司风险偏好授权的要求。各类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最高待偿还余额不超过监管规定的限额。本次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授权额度与历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各债务融资工具授权额度不共用。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按相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其它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以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的形式公开或非公开发行。

本议案所提的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发行规模及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3、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10年（含10年），但发行永续债券的情况除外，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4、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价格和利率

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价格、利率、利息计算和支付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5、增信机制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特点及发行需要依法确定内外部增信机制，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第三方担保、商业保险等形式。

6、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公司日常业务运营需要，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或项目投资等用途。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资金需求确定。

7、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认购条件的境内外投资者。具体发行对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等依法确定。

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可向公司股东配售，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等依法确定。

8、偿债保障措施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时，决定公司可根据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要求（如适用）采取如下措施：

（1）在债券存续期间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比例和一般风险准备金的比例，以降低偿付风险；

（2）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3）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4）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5）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9、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要求等确定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申请上市（如涉及）相关事宜。

10、决议有效期

发行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

11、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为有效协调发行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及发行过程中的具体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根据公司和相关债务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合适的发行主体、发行时机、具体发行数量和方式、发行条款、发行对象、期限、是否一次、多次或分期发行及多品种发行、各次、各期及各品种发行规模及期限的安排、面值、利率的决定方式、币种（包括离岸人民币）、定价方式、发行安排、担保函、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安排、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具体配售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登记注册、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上市及上市场所、降低偿付风险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等（如适用）与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

（2）决定聘请中介机构，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协议、承销协议、担保协议、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协议、债券契约、聘用中介机构的协议、受托管理协议、清算管理协议、登记托管协议、上市协议及其它法律文件等）以及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证券上市地的交易所上市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及最终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备忘录、与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所有公告、通函等）；

（3）为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选择并聘请受托管理人、清算管理人，签署受托管理协议、清算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则（如适用）；

（4）办理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一切申报及上市事项（如适用），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市及本公司、发行主体及/或第三方提供担保、支持函等信用增级协议的申报材料，签署相关申报文件及其它法律文件；

（5）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对与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全部或部分工作；

（6）办理与公司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其它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公司2021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二十五）《公司2021年度廉洁从业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二十六）《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聘任黄育文同志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黄育文同志简历及通讯方式见本公告附件2。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七）《关于长江证券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该报告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二十九）《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及审议事项等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表决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1

张跃文同志简历

张跃文，男，1973年2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资本市场研究室主任、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资本市场与公司金融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企业评价协会常务理事，北京乐知社会组织能力促进中心理事，吉林大学经济学院兼职教授。曾任新华社吉林分社记者，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博士后，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公司金融研究室副主任、公司金融研究室主任。

张跃文同志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长江证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2

黄育文同志简历

黄育文，男，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室副总经理；曾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助理经理、高级经理、助理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黄育文同志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长江证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事务代表黄育文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027-65799866

传 真：027-85481726

电子邮箱：huangyw@cjsc.com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送各位监事。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在武汉以现场结合电话的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4名监事现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俞锋、邓涛电话参会并行使表决权。

4、本次会议由监事长宋望明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1年度廉洁从业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三）《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可转债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满足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将可转债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五）《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六）《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将公司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及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覆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科学、清晰、有效，且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和风险管理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的重大及重要缺陷。

该报告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七）《公司2021年度反洗钱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八）《公司2021年度合规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九）《公司2021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该报告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公司2021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十一）《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该专项说明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监事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表决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8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3.01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史占中）》	√
3.02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余振）》	√
3.03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潘红波）》	√
3.04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田轩）》	√
4.00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7.01	境内债务融资主体	√
7.02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发行规模及方式	√
7.03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
7.04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价格和利率	√
7.05	增信机制	√
7.06	募集资金用途	√
7.07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7.08	偿债保障措施	√
7.09	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
7.10	决议有效期	√
7.11	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
8.00	《关于公司聘用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9.01	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9.02	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9.03	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9.04	与其他关联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10.00	《公司2021年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
11.00	《公司2021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
12.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风险偏好授权的议案》	√
13.00	《关于长江证券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5.00	《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6.00	《关于公司管理层2021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
17.00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二）（十五）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交，议案（十）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交，其余议案均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提交。其中，议案（三）（七）（九）需分项表决；议案（七）为特别决议议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九）为关联交易事项。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邮件、传真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24日至5月27日

（三）登记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及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以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给会务人员。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1。

（五）会务联系方式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邮编：430015）

联系人：黄煌

联系电话：027-65799899

传真号码：027-85481726

（六）会议费用

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七）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另行通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5月27日（或依法延期后的其他日期）召开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附注1）	反对（附注1）	弃权（附注1）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3.01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史占中）》	√			
3.02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余振）》	√			
3.03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潘红波）》	√			
3.04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田轩）》	√			
4.00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7.01	境内债务融资主体	√			
7.02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发行规模及方式	√			
7.03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			
7.04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价格和利率	√			
7.05	增信机制	√			
7.06	募集资金用途	√			
7.07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7.08	偿债保障措施	√			
7.09	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			
7.10	决议有效期	√			
7.11	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			
8.00	《关于公司聘用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9.01	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9.02	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9.03	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9.04	与其他关联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10.00	《公司2021年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			
11.00	《公司2021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			
12.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风险偏好授权的议案》	√			
13.00	《关于长江证券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5.00	《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6.00	《关于公司管理层2021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			
17.00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委托人身份证号码（附注2）：

2、股东账号：　　　　持股数（附注3）：

3、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署（附注4）：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　　天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表决票。

2、请填写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无须填写本栏。

3、请填写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4、代理投票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须加盖法人印章。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83”，投票简称为“长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提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附注1）	反对（附注1）	弃权（附注1）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3.01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史占中）》	√			
3.02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余振）》	√			
3.03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潘红波）》	√			
3.04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田轩）》	√			
4.00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7.01	境内债务融资主体	√			
7.02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发行规模及方式	√			
7.03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			
7.04	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价格和利率	√			
7.05	增信机制	√			
7.06	募集资金用途	√			
7.07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7.08	偿债保障措施	√			
7.09	债务融资工具上市	√			
7.10	决议有效期	√			
7.11	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			
8.00	《关于公司聘用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9.01	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9.02	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9.03	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9.04	与其他关联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10.00	《公司2021年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			
11.00	《公司2021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			
12.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风险偏好授权的议案》	√			
13.00	《关于长江证券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5.00	《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6.00	《关于公司管理层2021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			
17.00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出现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分析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础上，结合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对2022年度及至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预计方案期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证券和金融服务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公司向其出租交易单元取得的佣金收入	110.47	47.17	0.08%	134.20%	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公司接受其提供的代销服务产生的支出	16.78	33.02	1.52%	-49.18%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公司为其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期货服务取得的佣金收入	141.14	209.14	0.07%	42.97%	
		公司为其提供证券承销、保荐与财务顾问服务取得的收入	68.87		0.09%		
		公司为其提供基金管理服务取得的管理费收入	83.34		2.75%		
		公司为其提供基金托管和基金服务取得的收入	5.66		0.73%		
		公司向其支付的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2.52	14	0.09%	-10.57%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公司代销其发行的金融产品取得的手续费收入	499.61	2,648.23	1.18%	10.01%	
		公司向其出租交易单元取得的佣金收入	2,053.24		1.48%		
		公司为其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期货服务取得的佣金收入	350.97		0.17%		
		公司为其提供信息系统服务取得的收入	9.43		100.00%		
		公司向其支付的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06.84	97	0.74%	10.14%	
	其他关联人	公司为其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期货服务取得的佣金收入	19.46	927	0.01%	50.42%	
		公司存放自有资金取得的利息收入	1,374.94		1.53%		
		公司向其支付的会员年费	5.6	16	0.06%	-34.13%	
		公司向其支付的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4.94		0.03%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其持有公司发行的金融产品	12,868.00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计，交易量难以估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0.20%	-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公司与其进行债券交易	4,012.16		-	-	
		共同投资于企业、特殊目的的主体等	2,831.03	-	-	-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其持有公司发行的金融产品	2,024.68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无法预计，交易量难以估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0.03%	-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其进行债券交易	16,028.71		-	-	
	其他关联人	公司与其进行债券交易	6,000.55		-	-	
		其持有公司发行的金融产品	555.08		0.01%	-	
房屋租赁相关服务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公司向其出租房产取得的相关收入	17.14	17.14	1.63%	0.0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公司租赁其房产发生的相关支出	156.66	209.18	0.94%	-25.1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因受到市场情况、公司营运资金统筹安排、发行人融资需求变化、监管政策和项目进度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与关联人的2021年度证券和金融服务类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由于疫情原因减免部分房屋租金，公司与关联人的2021年度房屋租赁相关服务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前述差异均因正常经营行为产生，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实际发生额超出预计金额的部分未达到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的标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交易公平，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注：上表中与收入和支出相关项目的实际发生金额和预计金额均不含增值税，下同。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一）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截至2022年3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证券和金融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证券或期货经纪、投资银行、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出租交易单元、代销、资金存放等证券和金融服务收入	113.21	参照市场水平定价	7.60	110.47
	接受关联人提供证券或期货经纪、投资银行、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出租交易单元、代销、资金存放等证券和金融服务支出	28.30	参照市场水平定价	4.40	16.78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与关联人进行回购、同业拆借等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参照市场水平定价	-	-
	与关联人进行回购、同业拆借等交易产生的利息支出			-	-
	与关联人进行债券、衍生品等交易或交易关联人发行的债券			-	-
	关联人持有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12,398.00	12,868.00
	关联人持有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债务工具			-	-
	公司持有关联人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	-
	公司持有关联人非公开发行的债务工具			-	-
	共同投资于企业、特殊目的的主体等			-	-
房屋租赁相关服务	公司租赁关联人房产发生的相关支出	139.28	参照市场水平定价	55.17	156.66

（二）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截至2022年3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证券和金融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证券或期货经纪、投资银行、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出租交易单元、代销、资金存放等证券和金融服务收入	372.47	参照市场水平定价	19.62	299.01
	接受关联人提供证券或期货经纪、投资银行、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出租交易单元、代销、资金存放等证券和金融服务支出	15.00	参照市场水平定价	3.54	12.52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与关联人进行回购、同业拆借等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参照市场水平定价	-	-
	与关联人进行回购、同业拆借等交易产生的利息支出			-	-
	与关联人进行债券、衍生品等交易或交易关联人发行的债券			-	4,012.16
	关联人持有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	-
	关联人持有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债务工具			-	-
	公司持有关联人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	-
	公司持有关联人非公开发行的债务工具			-	-
	共同投资于企业、特殊目的的主体等			-	2,831.03

（三）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万元

（下转B245版）